

七、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	河南力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龙江路市中心大道交叉口东北角1号楼1层109号，2层209号				邮政编码 464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慧	电 话	18240423305		
	传 真	/	网 址	/		
组织结构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陈世宝	技术职称	助理工程师	电话	18203766686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王友志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13103762857
成立时间	2023 年 05 月 08 日		员工总人数 85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9 人	
营业执照号	91411503MACKB4B407			高级职称人员	0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2023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01 日			中级职称人员	4 人	
注册资金	5000 万元			初级职称人员	15 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南京路支行			技 工	55 人	

账号	41050176284600000886		拟派项目经理 姓名	李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 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气安装服务;舞台工程施工,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施工专业作业, 建筑劳务分包,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			

注: 1.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503MACKB4B40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陈世宝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龙江路与中心大道交叉口东北角1号楼1

层109号，2层209号、18203766686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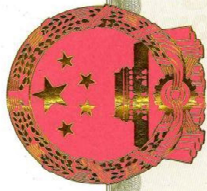
日 期 2024 年 08 月 05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3MACKB4B407

名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世宝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人防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气安装服务；舞台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劳务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
备安装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
施工；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5月18日
住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龙江路与中心路
道交叉口东北角1号楼1层109号，2
209号

登记机关 2023年 06月 21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正本)

企业名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龙江路与中心大道交叉口东北角1号楼1层109号2层20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1503MACKB4B407
法定代表人: 陈世宝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341589321 有效期: 至2028年09月1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2023年 09月 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3MACKB4B407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23]010161

企业名称：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世宝

单位地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龙江路与中心大道交叉口东北角1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 年 11 月 01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01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11 月 01 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105017628460000088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南京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陈世宝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150007460601

2023年06月06日

1020014Ls1686018589153597

（2）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李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12-17

注册编号：豫2412023202402891

聘用企业：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2024年06月04日 至 2027年01月28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年6月6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6月0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4)101105

姓名:李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12月17日

企业名称: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2月19日

有效期:2024年02月19日至2027年02月18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19日



姓名 李 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2 月 17 日

住址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五星乡大拱桥村 2 4 组 1 0 8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3001199312173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信阳市公安局浉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26-2041.08.26

表单验证号码0ca001e9a088436fbb075912b3c5cfd9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3001199312173012		
社会保障号码	413001199312173012		姓名	李涛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开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2	202404			
河南丰昂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2	202001			
河南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401	202405			
安阳震鑫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3	202006			
河南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402	202404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405	-			
河南丰昂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	202001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5	-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405	-			
河南丰昂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2	2020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12-01	参保缴费	2019-12-01	参保缴费	2019-12-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工程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李涛（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宝印（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8 月 05 日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磋商公告发布之后。

1) 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网页截图

2024/7/31 10:01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restrainingOrder.html)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重庆江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130011020 07000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03MACKB4B407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JPU4

jPU4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502MA9MU6E10K 信阳易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最高人民法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在该平台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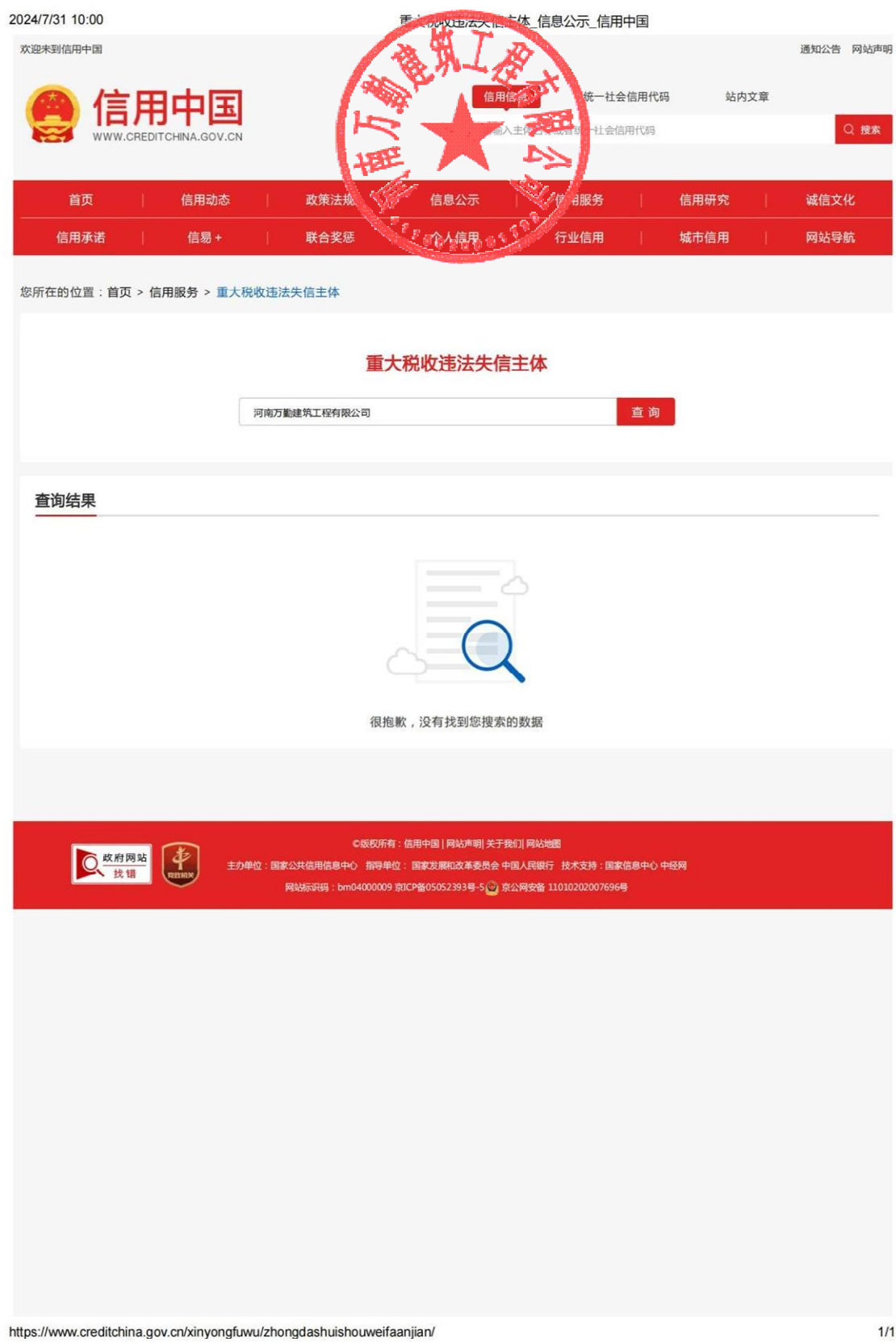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页截图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3)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网页截图

2024/7/31 09:59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处罚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4年07月31日 09时59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www.ccgp.gov.cn/search/cr

1/1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参加 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工程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采购活动。

我方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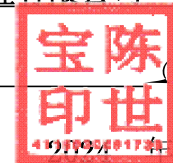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世宝（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2 年 08 月 05 日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3MA8B4840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陈世宝
登记机关：信阳市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23年05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3MA8B48407
- 企业名称：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陈世宝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2023年05月18日
- 注册资本：5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2023年06月21日
- 登记机关：信阳市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龙江路与中心大道交叉口东北角1号楼1层109号，2层209号
-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气安装服务；舞台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2023年05月18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陈万德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陈世宝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2条记录 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3条

刘俊言 财务负责人	陈世宝 执行董事兼总...	陈万德 监事
--------------	------------------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1	营业执照	
2	公章刻制备案	
3	税务登记证	
4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5	机构代码证	

共 查询到 7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上一页1下一页末页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陈世宝(出资额：3120.0000万元；出资比例：80%)，陈万德(出资额：780.00... 更多	陈万德(出资额：1000.0000万元；出资比例：20%)，陈世宝(出资额：4000... 更多	2023年6月21日
2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3900.000000	5000.000000	2023年6月21日
3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3年6月21日

共 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上一页1下一页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正在加载，请稍候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上一页下一页末页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上一页下一页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上一页下一页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检查日期	结果
暂无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标称)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不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取的证书处理结果	证书撤销日期
暂无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暂无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状态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异议
暂无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协助涤除信息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暂无协助清除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承诺不实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处理时间	处理结果
暂无承诺不实情况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信誉信息

序号	信誉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暂无信誉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暂无名称转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4月1日	查看

■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 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qybz.org.cn）完成注册填报！

查看修改记录>>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填报时间
正在加载，请稍候						

■ 信用承诺信息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正在加载，请稍候			

■ 名称授权信息

序号	授权方	使用方	授权名称	开始日期	授权期限	授权状态	变更信息
暂无名称授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5）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行出具资信证明）

河南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MAOCHE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豫茂诚审字[2024]第 014 号

中国·郑州
Zhengzhou China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验证。
报告编号：豫24PS701H916



审 计 报 告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过程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



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 1、2023 年资产负债表
2、2023 年利润表
3、2023 年现金流量表
4、2023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2023 年财务报表附注
6、审计机构资质证明

河南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08 月 01 日





资产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河南万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12-31 单位：元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1			流动资产：	35		
2	0.00	1,971.44	货币资金	36	0.00	0.00
3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	0.00	0.00
4	0.00	0.00	应收票据	38	0.00	0.00
5	0.00	0.00	应收账款	39	0.00	0.00
6	0.00	0.00	预付账款	40	0.00	0.00
7	0.00	0.00	应收股利	41	0.00	0.00
8	0.00	0.00	应收利息	42	0.00	0.00
9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43	0.00	0.00
10	0.00	0.00	存货	44	0.00	0.00
11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	0.00	96,802.42
1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46	0.00	0.00
13			流动资产合计	47	0.00	0.00
14	0.00	1,971.44	非流动资产：	48	0.00	96,802.42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	0.00	0.00
16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	0.00	0.00
17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51	0.00	0.00
18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2	0.00	0.00
19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53	0.00	0.00
2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54	0.00	0.00
21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55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0.00	0.00	在建工程			
22	0.00	0.00	工程物资	56	0.00	0.00
23	0.00	0.00	无形资产	57	0.00	0.00
24	0.00	0.00	油气资产	58	0.00	96,802.42
25	0.00	0.00	开发支出	59		
26	0.00	0.00	商誉	60		
27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61	0.00	0.00
28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	0.00	0.00
2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	0.00	0.00
3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	0.00	-94,830.98
31	0.00	0.00	资产总计	65	0.00	-94,830.98
32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6		
33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	0.00	0.00
34	0.00	1,971.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	0.00	1,971.44



编制单位：河南石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行次	本	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0.00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2	0.00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3	0.00	0.00	0.00
销售费用	6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7	94,192.42	0.00	0.00
财务费用	8	638.56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9	0.00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3	-94,830.98	0.00	0.00
加：营业外收入	14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	0.00	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	-94,830.98	0.00	0.00
减：所得税费用	18	0.00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	-94,830.98	0.00	0.00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净利润	38	-94,830.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9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802.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96,802.42	无形资产摊销	41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44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0.00	固定资产折旧损失	45	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30.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46	0.00
现金流出小计	94,830.98	财务费用	47	3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8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9	0.0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0.0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1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2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其他	53	96,802.42
现金流入小计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1,971.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0.00		5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0.00		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5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58	
现金流出小计	0.00		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6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61	0.00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2	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3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64	
现金流入小计	0.00		6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0.00		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	1,971.44
现金流出小计	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1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1.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	1,971.4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建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本年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一）净利润					-94,830.9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0.00	0.00	-94,830.9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837.7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4.其他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0.00	0.00	0.00	0.00	-94,830.98
1.股东投入股本	0.00				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其他	0.00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对股东的分配					0.00
3.其他					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其他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94,830.98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3MA2CKB4B407

法定代表人：陈世宝

营业期限：2023-05-18 至 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3 年 05 月 18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信阳市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龙江路与中心大道交叉口东北角 1 号楼 1 层 109 号, 2 层 209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气安装服务；舞台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无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准则

本公司自成立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核算,计价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5. 外币折算

本公司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当月/一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进行调整,外币汇兑损益除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计入在建工程之外,其余均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6. 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1) 交易性金融资产计价及其收益确认方法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其初始投资成本入账,即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和相关费用)扣除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入账;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与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中期末或年终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确认为跌价准备。具体计提方法为:按单项投资计算并确认所计提的跌价损失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3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本公司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发生坏账损失经批准后直接记入管理费用。

本公司对于内部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9. 存货

存货购进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移动平均法核算。存货的成本由买价加运费、装卸费、保险费等构成。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总体）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确定。

10. 长期投资

本公司长期投资包括股权投资和一年以上的有价证券投资（即债券、股票等）。长期投资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以下或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或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20%，或虽投资不足 20% 但实质上对其拥有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

11. 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委托贷款的计价和利息确认方法：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的贷款金额入账。期末按委托贷款规定的利率计提应收利息。由于本公司委托贷款给关联单位未办理相应的保全措施。

12. 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标准：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

(4) 固定资产计价: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5) 固定资产折旧:

	类 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办公家具	5	5.00	19.00
2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3	运输工具	4	5.00	27.25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①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若该项租赁资产占企业资产总额的比例小于 30%(含 30%)时,可按最低租赁付款额或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14. 无形资产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以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入账,按其规定的年限平均摊销。

其他无形资产按形成或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合同期限或法律规定有效年限平均摊销，若无合同和法律规定则不超过 10 年的年限平均摊销。

15. 递延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以实际成本入账，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摊销。其他递延支出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6. 收入确认原则

工程收入以劳务已提供、收取价款或者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销售商品为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产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利息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收入；提供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为营业收入。

17. 成本费用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发生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数计入成本、费用。期间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9. 利润分配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除国家另有规定者外，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被没收的财物损失，支付各项税收的滞纳金和罚款；

弥补企业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照税后利润扣除前两项后的 10% 提取，盈余公积金已达注册资金 50% 时可不再提取；

提取公益金；向投资者分配利润。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以并入本年度向投资者分配。

20. 其他

公司对目前尚未涉及到的资产、负债业务，待预计可能会发生时，按相应的企业会计准则，确定公司对该项业务的会计政策和估计，报股东会批准后执行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五、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与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计 税 依 据
增值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营业收入
城建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流转税额
教育附加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征收	应纳税所得额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3 年 01 月 01 日，“本期”指 2023 年度，“上期”指 2022 年度。

1. 货币资金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0.00	1,971.44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 计	0.00	1,971.44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3. 应收账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4. 预付账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账款	0.00	0.00
合 计		0.00

5. 其他应收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6. 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原材料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7.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8. 固定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0.00	0.00

9. 无形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无形资产原值	0.00	0.00
减：累计摊销	0.00	0.00
无形资产净值	0.00	0.00

10. 应付账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1. 预收账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账款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2. 应付职工薪酬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0.00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3. 应交税费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0.00	0.00
教育费附加	0.00	0.00
个人所得税	0.00	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0.00	0.00
印花税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4. 其他应付款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0.00	96,802.42
合 计	0.00	96,802.42
主要债权人及金额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陈世宝	96,802.42	100%
合计	96,802.42	100%

15.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6. 未分配利润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初余额	0.00	0.00
其他增加		
本年增加数	-94,830.98	0.0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94,830.98	0.00
其他转入		
本年减少数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应付普通股股利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94,830.98	0.00

17. 所有者权益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	0.00	-94,830.98
合 计	0.00	-94,830.98

18. 营业收入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9. 营业成本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成本	0.00	0.00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20. 税金及附加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0.00	0.00
教育费附加	0.00	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0.00	0.00
印花税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21. 销售费用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运输费	0.00	0.00
装卸费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22. 管理费用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保险金	92,530.42	0.00
职工教育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94,192.42	0.00

23.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	-1.40	
手续费	639.96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638.56	0.00

24.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投资收益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25. 营业利润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利润	-94,830.98	0.00
合 计	-94,830.98	0.00

26. 营业外收入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政府补助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27. 营业外支出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28. 利润总额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利润总额	-94,830.98	0.00
合 计	-94,830.98	0.00

29. 所得税费用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30. 净利润

类 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净利润	-94,830.98	0.00
合 计	-94,830.98	0.00

七、关联方及其交易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关联方及其交易。

八、或有事项说明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未决诉讼、未决索赔、税务纠纷、债务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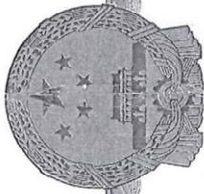
十二、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该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08 月 01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82H241



名称 河南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柯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税务审计；设计会计制度、担任会计顾问；项目可行性研究和项目评价；基建预决算审核；司法会计鉴定；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内区第12号023
文化大厦号楼11层



登记机关

2024年 01月 2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博学路东
融创文化大厦号楼11层023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8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1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6月1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批准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3、会计师事务所应当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交回财政部门。
- 4、会计师事务所应当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交回财政部门。

再复印无效

河南省财政厅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核专用章

2024年3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致一效
件无
原印
再发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03030001792

1985-08-16

谢柯

河南天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10223196808161076

河南天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河南天德会计师事务所

410103503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100001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05 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谢柯的年检二维码

与原件一致
再复印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时间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5月5日

转出时间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5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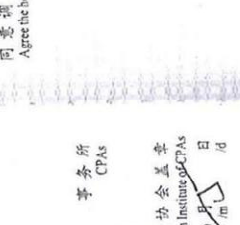


转出时间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5月5日

转出时间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5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时间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5月5日

转出时间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5月5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7070 年 12 月 2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7070 年 12 月 29 日

同意变更事项
Agree the change of item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基本道德规范、业务规则、业务指引、业务指南、业务操作规程、业务实施细则、业务管理办法、业务考核办法、业务奖励办法、业务惩罚办法、业务其他规定。
- 二、注册会计师协会章程、注册会计师协会管理办法、注册会计师协会财务管理办法、注册会计师协会人事管理办法、注册会计师协会其他规定。
- 三、注册会计师协会其他规定。



NOTES

1.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hanged by the holder of the transfer-out certificate with the transfer-in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e holder of the transfer-out certificate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3. The holder of the transfer-out certificate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编号:20240729113280003

单位客户资信证明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信阳龙江路支行

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机构名称) 开有

单位结算账户, 2024 年 0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7 月 26 日, 该客户与我行往来情况如下表:

该客户与我行往来情况

填列“是”或“否”

是否拖欠我行贷款本金和利息

否

是否有结算垫款

否

账户是否曾被有权机关冻结、扣划

否

账户是否按时年审

是

备注:无

1、本证明仅对该客户上述事项做事实说明, 对外不具有任何担保或类似效力, 我行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

2、本证明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起最长3个月, 并自该客户在本机构开立的账户销户或转为长期不动户时自动失效。

3、本证明仅证明该客户开立账户及相关情况在本机构的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阳龙江路支行

2024 年 07 月 29 日

（6）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3年6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纳税人名称：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11503MACKB4B407，

有效证件类型：营业执照，有效证件号码：411503000112008，

截至2024年7月21日，在税收征管信息系统未发现欠税情形。

特此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增值税纳税申报表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3MA44444444
纳税人名称(公章):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列至角分)
税款所属期: 2023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申报日期: 2024 年 01 月 04 日

项目	栏次	货物及劳务	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本年累计	
		货物及劳务	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 形资产
一、计税依据	(一) 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3%征收率)	1	0.00	0.00	0.00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2	0.00	0.00	0.00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3	0.00	0.00	0.00
	(二) 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5%征收率)	4	—	0.00	—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5	—	0.00	—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6	—	0.00	—
	(三) 销售使用过的应税固定资产不含税销售额	7 (7≥8)	0.00	—	—
	其中: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8	0.00	—	—
	(四) 免税销售额	9=10+11+12	0.00	0.00	0.00
	其中: 小微企业免税销售额	10	0.00	0.00	0.00
	未达起征点销售额	11	0.00	0.00	0.00
	其他免税销售额	12	0.00	0.00	0.00
	(五) 出口免税销售额	13 (13≥14)	0.00	0.00	0.00
	其中: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14	0.00	0.00	0.00
二、税款计算	本期应纳税额	15	0	0	0.00
	本期应纳税额减征额	16	0.00	0.00	0.00
	本期免税额	17	0.00	0.00	0.00
	其中: 小微企业免税额	18	0.00	0.00	0.00
	未达起征点免税额	19	0.00	0.00	0.00
	应纳税额合计	20=15-16	0.00	0.00	0.00
	本期预缴税额	21	0.00	0.00	—
	本期应补(退)税额	22=20-21	0.00	0.00	—
三、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本期应补(退)税额	23	0.00	0.00	0.00
	教育费附加本期应补(退)费额	24	0.00	0.00	0.00

税费	地方教育附加本期应补（退）费额	25	0.00	0.00
声明：此表是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填写的，本人（单位）对填报内容（及附带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完整性负责。				
经办人：		经办人（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身份证号：		受理：		
代理机构签章：		受理税务机关（章）： 年 月 日		
代理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本期销售不动产销售额为：0.00 元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附表资料（二）
（附加税费情况表）

税（费）款所属时间：2023年10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名称: (公章):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列至角分)							
税 (费) 种	计税 (费) 依据		税 (费) 率 (%)	本期应纳税 (费) 额	本期减免税 (费)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本期已缴税 (费) 额	本期应补 (退) 税 (费) 额		
	增值稅稅額	1			2	3	4	5			6	7= (3-5)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0	0	0.07	0		0	50.0	0	0.0	0	9=3-5-7-8	
教育费附加	0	0	0.03	0		0	50.0	0	0.0	0		
地方教育附加	0	0	0.02	0		0	50.0	0	0.0	0		
合计	---	---	---	0	---	0	---	---	0	0	0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增值税纳税申报表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3MAC7P4P307

纳税人名称(公章):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列至角分)

司

税款所属期: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4 月 30 日 申报日期: 2024 年 04 月 12 日

项目	栏次	本期发生额				本年累计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不动产	无形资产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一、计税依据	(一) 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3%征收率)	1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2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3	0.00	0.00	0.00	0.00	0.00
	(二) 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5%征收率)	4	—	0.00	—	—	0.00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5	—	0.00	—	—	0.00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6	—	0.00	—	—	0.00
	(三) 销售使用过的应税固定资产不含税销售额	7 (7≥8)	0.00	—	0.00	—	—
	其中: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8	0.00	—	—	—	—
	(四) 免税销售额	9=10+11+12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小微企业免税销售额	10	0.00	0.00	0.00	0.00	0.00
	未达起征点销售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免税销售额	12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出口免税销售额	13 (13≥14)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14	0.00	0.00	0.00	0.00	0.00
二、税款计算	本期应纳税额	15	0	0	0.00	0.00	0.00
	本期应纳税额减征额	16	0.00	0.00	0.00	0.00	0.00
	本期免税额	17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小微企业免税额	18	0.00	0.00	0.00	0.00	0.00
	未达起征点免税额	19	0.00	0.00	0.00	0.00	0.00
	应纳税额合计	20=15-16	0.00	0.00	0.00	0.00	0.00
	本期预缴税额	21	0.00	0.00	—	—	—
	本期应补(退)税额	22=20-21	0.00	0.00	—	—	—
三、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本期应补(退)税额	23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费附加本期应补(退)税额	24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附表（二）
(附加税费情况表)

税（费）款所属时间：2024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4 年 03 月 31 日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税（费）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	本期应纳税 （费）额	本期减免税（费）额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六税 两费”减免政策		本期已缴税 （费）额	本期应补（退） 税（费）额
	1	增值 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	减免税（费）额	减免比例（%）	减免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0		0.07	0		0	50.0	0	0.0	0
教育费附加	0		0.03	0		0	50.0	0	0.0	0
地方教育附加	0		0.02	0		0	50.0	0	0.0	0
合计	—		—	0	—	0	—	—	0.0	0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7）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4 年 7 月 31 日

No.441005240700419301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3MACKB4B407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项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4411562404005024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2	4,008.48		
4411562404005024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2	2,004.2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仟零壹拾贰元柒角贰分					¥6,012.7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2001103510 社保经办机构: 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4年07月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3MACB4B40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6002519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4581.12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	2024-04-30	2290.56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4008.48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2004.24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2290.56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	2024-04-30	1145.28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04-01	2024-04-30	49.25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05-01	2024-05-31	24.05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4-01	2024-04-30	24.62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5-01	2024-05-31	12.03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697.92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1395.84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	2024-04-30	100.2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175.35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200.4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75.18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	2024-04-30	42.96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85.92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04-01	2024-04-30	2.15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05-01	2024-05-31	1.05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4-01	2024-04-30	0.92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5-01	2024-05-31	0.45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429.48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214.74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05-01	2024-05-31	4.19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5-01	2024-05-31	1.29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2024-06-01	2024-06-30	186.08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2024-06-01	2024-06-30	93.04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2024-05-01	2024-05-31	162.82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4-04-01	2024-04-30	2	2024-06-12 18:20:14	
44115624060025190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4-05-01	2024-05-31	0.98	2024-06-12 18:20:14	
合计金额		贰万零叁佰零叁元壹角伍分			¥20303.15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07月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3MACKB4B40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费)号	所属时期	开票日期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60035176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4008.48	2024-06-12 17:42:59	
44115624060035176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2004.24	2024-06-12 17:42:59	
44115624060035176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1163.2	2024-06-12 17:42:59	
44115624060035176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175.35	2024-06-12 17:42:59	
44115624060035176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75.18	2024-06-12 17:42:59	
44115624060035176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357.9	2024-06-12 17:42:59	
44115624060035176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6-01	2024-06-30	162.82	2024-06-12 17:42:59	
合计金额	柒仟玖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				¥7947.17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700362763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3MACKB4B407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070000066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8	8,589.60		
44115624070000066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8	4,294.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贰仟捌佰捌拾肆元肆角				¥12,884.40		
税务机关(电子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1103510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8）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对该项内容进行承诺，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同时提供履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

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参加 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工程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采购活动。

我方承诺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世宝（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8 月 05 日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参加 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工程名称）
（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采购活动。

我方承诺：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世宝（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8 月 05 日

八、其他材料

1、磋商承诺函

致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及河南德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磋商。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磋商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陈世印 (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06 月 05 日

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 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信平财磋商采购-2024-40）磋商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08 月 05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单位名称）的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9人，营业收入为0万元，资产总额为0.1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签章）：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8月05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划分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8 月 05 日



5、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及河南德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编号：信平财磋商采购-2024-40）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陈宝世（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4年08月05日



6、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料

（1）优惠承诺

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信阳市五中台强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活动，我单位经慎重研究，抱着真诚友好合作的态度，特作以下承诺：

1、中标后我公司负责在项目建设中涉及地方关系等方面的协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同时对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问题负责。

2、进场前，愿意接受招标人对职工的统一培训，同时，遵守招标人的各项规章制度，未经教育培训或者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上岗作业。

3、我公司完全响应贵单位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并作为合同条件附入合同。严格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履行职责，在项目实施的全过程中，坚决杜绝违约现象的发生。

4、我公司在施工中，保证对所承担的施工项目不转包。工程完成后，我公司将积极做好已建工程的回访工作，在保修期内外对所建工程免费包修和维护。

5、资金、技术、机械设备投入等方面的承诺

（1）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和承诺，对投入该项目的资金设立专帐专户管理，保证用于该项目的资金的不挪用。选择本单位优秀施工队伍，且依法与其签订劳动合同，按时支付工人工资，施工期间，绝不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否则，招标人有权从工程款中按工资表向工人发放工资，并对中标人双倍处罚（进场后，及时向招标人提供工人工资一览表及身份证明）。截止投标前，我公司未出现过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其以前承建工程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良好，到本次投标截止日，不存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现象。

（2）如我公司中标，将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和公司自身优势，将委派优秀项目经理，并以其为核心，配备现场施工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项目部，严格按照质量标准对工程实施全方位、全过程的监控，对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成本等综合效益进行行之有效的组织与管理。

根据我公司施工队伍的组织形式，我们将对本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安排专业

施工队伍进行施工，突出专业化特点和优势。在开工之前三天，所有施工管理人员将全部就位，而施工人员将根据现场需要，分批进场。同时，项目部备足各专业施工技术人员，随时听候调度。在施工过程中不经业主和监理同意中途不随意更换现场施工技术人员。

1) 拟投入施工的机械设备、测量器具、检测工具配套齐全，性能优良，技术先进，安全可靠，机械化施工程度高，投入数量能够满足本项目工程进度的要求。

2) 中标后，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设备数量与规格，将其按时运抵施工现场。招标人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要求中标人增加工程施工所需的机械设备、人员、材料等资源的投入，中标人应无条件服从。

6、保修期内服务承诺。

我公司愿将本工程的保修期按国家及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执行。工程完工后，将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交我公司工程处维修组，留下维修服务热线 18240523305，由维修组实行定期三个月一次回访。

7、保修期外服务承诺。

┐(1) 工程保修期满后，工程部维修组根据年度回访计划每季度进行一次电话回访，每半年派专人现场回访一次。

┐(2) 在工程回访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或接到用户投诉，确保在 24 小时内派人组织处理，因我公司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无条件维修，对非我公司造成的质量问题如甲方要求维修时，尽量满足要求。

┐(3) 如甲方发生需要维修的内容，需要我公司派人参加，我公司保证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做好准备进行维修。人工免费维修，材料费自理。

8、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承诺。

┐(1) 保证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并安排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对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的组织实施进行现场监督检查。轻伤率控制在 1‰ 以下，杜绝重大安全事故；采取封闭式管理与施工，按公司文明施工标准做好工地的形象，搞好环境保护工作。

┐(2) 施工现场进行封闭管理。施工现场在适宜的位置设置大门，大门有侧门。在无运料车出入时，大门关闭，现场人员进出走大门的侧门。

┐(3) 施工场地材料堆放合理有序。施工现场工程部办公室内墙张贴施工总

平面图，现场的建筑材料、构件、料具按施工总平面图的布局堆放，材料库的水泥、钢材、构件，粗、细骨料和其他现场使用的材料都挂牌，挂牌上注明其名称、品种、规格，并且堆放整齐；施工过程中，每道工序、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完成后，建筑材料、构件及时清检归成原地，建筑垃圾及时清扫集中运走，做到处完场地清。

（4）现场住宿环境卫生达标。施工现场严格按照施工总平面布置图的布置，划分施工作业区、办公室和会议室及生活区。生活区包括食堂、宿舍等。现场工人设置床铺，生活用品放置整齐，严禁在宿舍内晾晒衣物，衣物严禁晒在室内照明电线上；宿舍周围设有排水沟，排水沟有坡度，排水流畅，不积水，宿舍周围不允许倒垃圾。每天有专人清扫室内外卫生。

9、替招标人排忧解难措施服务承诺。

施工配合协调是工程管理的一个重要内容，是决定工程是否顺利进行和确保工期的关键因素之一，同时也是确保工程施工质量的重要环节。为此，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工程需要积极协调配合有关各方，确保工期及工程质量目标。

（1）与业主的协调配合

1）工程进度、质量、工期服从业主的统一管理及协调正确理顺与业主各方面的关系。

2）主动向业主了解在施工现场范围内施工应注意的问题，在施工过程中加以注意。

3）作为总承包商，协调好与业主的关系，配合业主实现项目的最终目的，获得最大利益，是我们的责任，因此我们将采取一系列措施配合业主工作，为业主排忧解难，减轻业主的工作压力，同心同德，确保本工程顺利按业主要求的总进度计划及质量目标完成。

（2）与监理的配合

监理工程师代表业主在现场对项目实施监管，对业主负责，这对我们总承包商的工作也是一种促进，因此我们充分尊重和信任监理工程师，自觉服从监理工程师的监督和管理，积极配合其监理工作，与监理方齐心协力把项目管理好，实施好。

1）为监理工程师提供的设施

按照合同要求在工地现场为监理工程师提供办公室、宿舍及办公设备。

2) 加强工作计划管理

为按计划工期顺利完成工程，我们将采取必要的措施加快工程施工速度，这样不可避免的要在节假日、休息日施工，也就不可避免的要影响监理工程师的正常休息，我们将加强施工的计划性，提前一周制定出工作计划，报给监理工程师，便于其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必要时进行倒休。

3) 在施工全过程中，严格按照经建设单位及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管理。在项目部各作业队“自检”和项目部“专检”的基础上，接受监理工程师的验收和检查，并按监理要求予以整改。

4) 所有进入现场使用的材料、成品、半成品、设备、器具，均主动向监理工程师提交产品合格证或质保书，按规定在使用前需进行物理化学试验检测的材料，主动递交交检测结果报告，所使用的材料、设备均处于受控状态，从而满足工程质量要求。

5) 严格执行“上道工序不合格，下道工序不施工”的准则，使监理工程师能顺利开展工作。对可能出现的工作意见不一的情况，遵循“先接受监理的指导，后予以磋商统一”的原则，在现场质量管理工作中，维护好监理工程师的权威性。

（3）与设计单位的配合

1) 及时审图、消除疑问

在工程中标后，我们将立即安排项目人员就位，相关部门人员集中精力熟悉、审查图纸，必须十分细致、深入。重点是各专业系统间的配合、协调和各节点的细部做法是否有矛盾的地方或遗漏的项目。审图工作完成后，将图纸中的问题和我们的修改建议汇总，与业主、设计单位、监理工程师沟通、探讨，确定图纸的修改和调整方案。

2) 继续深化设计和施工详图设计

有些部位需要在现场进行完善的深化设计和施工详图设计，我们将在充分了解设计意图和相关设计施工规范的基础上，进行深化设计和施工详图设计。

3) 对分承包商和材料供应商的深化设计统一管理

本工程许多项目专业性非常强，分承包商需进行深化设计，还有许多材料和半成品需要绘制自己的加工制作和安装详图，需要将不同的规范、标准和制图习惯统一，否则将出现多种图纸样式并存，各方不能利用图纸协调、沟通。为此，

我们将在项目开始时参照业主提供的合同图纸确定一个符合大多数人习惯的制图标准和必须遵守的国家规范，各方的深化设计图纸按此要求设计绘制，保证参与各方都可以看懂对方的详图。

10、如果我方中标，保证严格遵守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制度。保证不拖欠民工工资。

特此承诺：

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1150300091730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宝陈印世

（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06 月 05 日

（1）实质性响应承诺

信阳市第五初级中学（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信阳市五中自强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活动，我单位经慎重研究，抱着真诚友好合作的态度，特作以下承诺：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响应函签字盖章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磋商内容：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计划工期：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合格；

磋商有效期：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60 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磋商报价：报价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供应商名称：河南万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陈宝印（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08 月 05 日

